

2024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
服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科技、工业、商务、金融、招商引资、对口支援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科技创新、工业和信息化、商务领域的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及促进本领域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指导和协调投资推广工作，建立和完善投资推广机制，牵头开展境内外投资推广活动。统筹指导辖区民营及中小企业服务工作。统筹指导、服务新区扶贫协作、对口支援、对口帮扶、合作交流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所属单位预算，具体如下：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内设综合科、科技创新科、规划发展科、资源综合利用和信息化科、商贸金融科 5 个科室；下设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2 个事业单位。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按照“三化三性一力”要求，围绕新区“4+1”产业集群部署，构建具有大鹏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新能源方面，坚持稳存量、促增量、挖潜量，推动开展 LNG 冷能等示范应用，发挥龙头企业聚集效应，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集群发展。大健康方面，围绕基因技术、高端康养、医美抗衰等领域，引导企业、科研平台加强在健康医学、食品保健品科技等方面的孵化培育。生物医药方面，依托深圳国家基因库、深圳泽医集团等现有平台，加快基因与细胞治疗药物、抗体药物等临床检测机构建设和引进。支持临床应用检测试验平台建设，做大诊断试剂产业集群。海洋方面，重点聚焦海洋生物、电子信息、高端智能设备等领域，鼓励企业开展技术攻关、延伸应用场景。旅游方面，积极推进旅游与海洋、大健康、现代农业融合发展，打造坝光精准医疗先锋区、现代农旅产业带等新业态。

2. 推动党建与业务融合，发挥机关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强化经济调度，加大走访摸排、经济运行分析、动态监测研判力度，挖掘潜力企业，确保应统尽统，颗粒归仓。优化企业服务机制，完善企业服务“一套体系”，依托“助企行”行动，积极落实惠企助企稳企各项政策，及时做好升规纳统服务，努力培育拓展增量。全力做好招商引资，发挥“1+N+3”大招商工作机制作用，

强化四级联动、专人专班工作模式，紧盯图谱招商、主动敲门招商、依托机构招商、存量挖潜招商、集群链条招商。

3. 集中力量、高效攻坚，聚焦环龙岐湾、坝光等重点片区，集中精力攻坚 9 大项目，强化责任落实，细化工作措施，为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支撑。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部门预算收入 18,240.54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0,559.97 万元、增长 137.5%。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 18,240.54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0,559.97 万元、增长 137.5%

预算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1. 增加创新型产业用房回购资金；2. 产业扶持政策完成修订，增加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3. 根据文件要求，增加新区对口帮扶协作专项资金；4. 增加重点企业扶持经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部门预算 18,240.54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358.4 万元、公用经费 122.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04 万元、项目支出 15,730.52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358.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122.58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9.04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15,730.52 万元，具体包括：

1. 商贸金融事务 396.8 万元，主要包括：商贸金融服务 42.3 万元，主要用于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南澳码头项目运营筹备经费、文明城市创建；招商引资事务 310 万元，主要用于招商项目尽调、出访、考察交流活动、招商服务；重大项目事务 44.5 万元，主要用于重大项目产业监管及推进、中试基地管理。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95.45 万元，减幅 19.4%，主要原因是：中试基地管理模式优化，减少中试基地管理预算。

2. 电力管理事务 240.35 万元，主要包括：资源综合利用和信息化工作经费 240.35 万元，主要用于大鹏新区公共 WLAN 无线覆盖项目、智慧经服运维费、节能减排、经济运行分析、企业服务。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19.15 万元，减幅 33.1%，主要原因是：受合同约定支付周期的影响，减少 2023 年大鹏新区公共场所无线局域网等项目预算。

3. 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295 万元，主要包括：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295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研发创新发展扶

持、生物产业扶持、商贸金融发展扶持、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扶持、重大产业项目招商引资发展扶持。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3,915 万元，增幅 1030.3%，主要原因是：产业扶持政策修订完成，增加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计划。

4. 帮扶协作专项资金 2,100 万元，主要包括：新区对口支援专项资金 2,100 万元，主要用于全面帮扶资金（以民生资金为主）。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800 万元，增幅 600%，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增加对口帮扶协作专项资金 1,800 万元。

5. 乡村振兴事务 1,069.14 万元，主要包括：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69.1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驻灯塔、顺天镇 2 个工作队及河源市源城区工作队运转；深汕特别合作区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1,000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18.14 万元，增幅 1.7%，主要原因是：新增河源市源城区工作队工作经费。

6. 综合管理事务 754.86 万元，主要包括：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277.95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管理、宣传、活动举办；党建工作经费 2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工作；一般性支出 38.5 万元，主要用于会议、差旅、培训；公务接待费 6.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编外人员经费 277.11 万元，主要用于编外人员管理；新区非公党建工作经费 29.02 万元，主要用于非公党支部党务工作者履职补贴及党建工作；应急管理经费 12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演练、隐患排查；预算准备金 111.78 万元，主要用于临时新增的重点项目。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34.66 万元，减幅 36.5%，主

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展会预算。

7. 科学技术事务 6,178.50 万元，主要包括：科技推广事务 1,178.5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分析报告编制、园区平台管理、重点项目扶持；产业发展专项扶持经费 5,000 万元，主要用于创新型产业用房回购项目。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5,394.19 万元，增幅 687.8%，主要原因是：新增重点项目扶持、创新型产业用房回购。

8. 科创服务事务 5 万元，主要包括：科技创新服务 5 万元，用于资产评估等科技创新服务中心日常管理费用。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9. 对口帮扶 55 万元，主要包括：新区对口办工作经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开展新区对口帮扶相关工作所需经费；巴马工作组工作经费 40 万元，主要用于巴马工作组工作所需经费。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27 万元，减幅 32.9%，主要原因是：减少扶贫重点工作绩效评价项目。

10.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500 万元，主要包括：人才专项资金 500 万元，主要用于人才交流大会、深创赛大鹏预选赛奖金、创新平台载体扶持。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32 万元，增幅 6.8%，主要原因是：政策完成修订，增加扶持经费。

11. 产业发展监管 135.87 万元，主要包括：工业产业发展 135.87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用地项目推进工作、产业资金工作、产业规划及重大项目推进。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46.87 万元，增

幅 52.7%，主要原因是：新增重点项目概念规划。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372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 万元、服务类项目 372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26.7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0.83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以前，大鹏新区各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暂按0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大鹏新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安排。2024年起，按照《关于优化深圳市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6.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0.83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外单位来我局洽谈、交流、调研、指导工作等开支。减少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20.2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严控“三公”经费，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20.2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的保险、燃油、维修等日常维护；车辆数量5台，维持不变。预算维持不变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范围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本级）共1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大鹏新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15,730.52万元，设置并编报11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商贸金融事务	396.8	完成南澳码头项目运营模式综合研究评估、盈亏测算分析、运营招标全过程咨询、运营筹备等工作,对接新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的洽谈签约,积极推动重点项目落户,保障招商引资工作正常开展。完成重点项目回购,完成重点项目扶持。
电力管理事务	240.35	出具经济稳增长分析报告不少于3份,企业诉求分析报告不少于4份,公共场所WLAN覆盖AP数量达到至少

		380 个, 显著提升新区对企业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 专项资金	4,295	扶持生物产业高质量发展方面项目至少 6 个、科技研发创新发展方面项目数量至少 20 个、商贸金融业发展方面项目数量至少 35 个,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方面共计扶持项目至少 35 个, 实现生物产业机构营业收入至少 6 亿元、新区创新载体数量至少 26 个。
帮扶协作专项资金	2,100	完成新区对口帮扶协作专项资金拨付, 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拨付新区对口帮扶协作专项资金到河源源城, 推动新区与源城区产业共建和民生帮扶工作, 助力源城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

		接。
乡村振兴事务	1,069.14	保障驻灯塔、顺天镇、源城区工作队运作，助力开展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全面振兴。
综合管理事务	754.86	保障新区参加高交会、金融博览会等市级各类展会，从而显著提高新区科技创新类企业影响力。开展招商推介活动2场次。保障我局正常接待任务按标准、按时100%完成，保障单位正常履职。
科学技术事务	6,178.5	出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分析报告1份，保障产业园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日常运营维护，发放过渡所区租金扶持，支持重点企业1家，启动创新型产业用房回购，促进企业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不少于

		18家，保障产业园区公共技术平台正常运作。
科创服务事务	5	出具资产评估报告1份，有效保障海洋生物产业园固定资产处置评估工作合规性。
对口帮扶	55	组织新区党政领导赴对口帮扶地区访问至少1次，设立消费帮扶中心2个。统筹全区做好结对帮扶工作，引导社会力量促进对口帮扶和协作地区乡村振兴，发动各机关企事业单位购买帮扶农产品不少于800万元，引导社会力量筹集社会帮扶资金（物资）不少于300万元，有效推动新区对口帮扶地区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巩固。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500	扶持企业数量不少于5家，发放深创赛奖金16组次，参加人才交

		流大会并租赁不少于100平方米展位,引导优质项目落户新区,为“双区”建设作出大鹏贡献。
产业发展监管	135.87	开展至少1场产业政策宣贯会,出具产业规划报告2份,开展产业研究规划项目2个,从而显著提高辖区规上工业企业对市、区相关政策掌握程度,有效推动辖区产业发展。

备注：涉密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2.58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17.42万元,减少12.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0 月，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为综合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0 万元，主要是严控“三公”经费；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0 台（套）、0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三、其他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00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1,8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增加政府性基金对口帮扶协作专项资金 1,800 万元。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后取整列示，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8,240.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8.2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140.54	商贸事务	2,648.2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100.00	行政运行	1,506.54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1.66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招商引资	310.00
三、单位资金	0.00	二、教育支出	10.00
1.事业收入	0.00	进修及培训	10.00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培训支出	10.00
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科学技术支出	6,683.50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210.50
5.其他收入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0.5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473.00
		科技奖励	473.0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5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56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9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46
		五、卫生健康支出	77.1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16
		行政单位医疗	77.16
		六、节能环保支出	167.50
		能源管理事务	167.50
		能源行业管理	7.00
		信息化建设	160.50
		七、城乡社区支出	3,1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00.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100.00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年预算数
		八、农林水支出	124.14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4.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14
		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3.7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430.87
		产业发展	4,430.87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2.8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85
		十、住房保障支出	625.76
		住房改革支出	625.76
		住房公积金	195.05
		购房补贴	430.71
本年收入合计	18,240.54	本年支出合计	18,240.54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18,240.54	支出总计	18,240.5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18,240.54	15,140.54	2,510.02	7,835.52	4,795.00	0.00	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本级）	18,240.54	15,140.54	2,510.02	7,835.52	4,795.00	0.00	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 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 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购 项目中预留 给中小企业 的项目资金 规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购 项目中预留 给小型、微 型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16	7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16	7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7.50	0.00	167.50	0.00	0.00	0.00	130.00	0.00	0.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67.50	0.00	167.50	0.00	0.00	0.00	130.00	0.00	0.00
	2111407	能源行业管理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411	信息化建设	160.50	0.00	160.50	0.00	0.00	0.00	13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0.00	0.00	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00.00	0.00	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100.00	0.00	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4.14	0.00	124.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4.14	0.00	124.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14	0.00	124.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3.72	0.00	4,503.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430.87	0.00	4,430.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4,430.87	0.00	4,430.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2.85	0.00	72.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85	0.00	72.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5.76	625.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5.76	625.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05	195.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71	430.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4	29.04	29.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29.04	29.04	29.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 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 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 项目拨款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 务局	15,730.52	12,630.52	7,835.52	4,795.00	0.00	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 务局（本级）	15,730.52	12,630.52	7,835.52	4,795.00	0.00	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乡村振兴事务	1,069.14	69.14	69.14	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力管理事务	240.35	240.35	24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产业发展监管	135.87	135.87	135.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帮扶协作专项资金	2,100.00	0.00	0.00	0.00	0.00	2,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技术事务	6,178.50	6,178.50	6,17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贸金融事务	396.80	396.80	39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500.00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创服务事务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口帮扶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管理事务	754.86	754.86	754.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295.00	4,295.00	0.00	4,2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18,240.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8.2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140.54	商贸事务	2,648.2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100.00	行政运行	1,506.54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1.66
		招商引资	310.00
		二、教育支出	10.00
		进修及培训	10.00
		培训支出	10.00
		三、科学技术支出	6,683.50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210.5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0.5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473.00
		科技奖励	473.0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5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56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9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46
		五、卫生健康支出	77.1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16
		行政单位医疗	77.16
		六、节能环保支出	167.50
		能源管理事务	167.50
		能源行业管理	7.00
		信息化建设	160.50
		七、城乡社区支出	3,1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00.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100.00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八、农林水支出	124.14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4.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14
		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3.7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430.87
		产业发展	4,430.87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2.8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85
		十、住房保障支出	625.76
		住房改革支出	625.76
		住房公积金	195.05
		购房补贴	430.71
本年收入合计	18,240.54	本年支出合计	18,240.54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18,240.54	支出总计	18,240.5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15,140.54	2,510.02	12,630.52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本级）			15,140.54	2,510.02	12,630.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8.20	1,506.54	1,141.66
	20113	商贸事务	2,648.20	1,506.54	1,141.66
	2011301	行政运行	1,506.54	1,506.54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1.66	0.00	831.66
	2011308	招商引资	310.00	0.00	310.00
	205	教育支出	10.00	0.00	1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0	0.00	1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0	0.00	1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683.50	0.00	6,683.5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210.50	0.00	1,210.5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0.50	0.00	1,210.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473.00	0.00	5,473.00
	2069901	科技奖励	473.00	0.00	473.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0.00	0.00	5,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56	300.5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56	300.5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8	30.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92	183.9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46	86.46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16	77.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16	77.1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16	77.1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7.50	0.00	167.5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67.50	0.00	167.50
	2111407	能源行业管理	7.00	0.00	7.00
	2111411	信息化建设	160.50	0.00	160.50
	213	农林水支出	124.14	0.00	124.1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4.14	0.00	124.14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14	0.00	124.1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3.72	0.00	4,503.72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430.87	0.00	4,430.87
	2150517	产业发展	4,430.87	0.00	4,430.8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2.85	0.00	72.85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85	0.00	72.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5.76	625.7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5.76	625.7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05	195.0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71	430.71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15,140.54	2,510.02	12,630.52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本级）			15,140.54	2,510.02	12,630.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8.40	2,358.4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11.40	911.4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95.39	495.39	0.00
	30103	奖金	98.21	98.2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6.71	166.7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92	183.9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46	86.4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16	77.1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2	2.7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05	195.0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1.38	141.3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9.44	114.58	1,824.86
	30201	办公费	21.65	16.25	5.40
	30202	印刷费	1.60	1.00	0.60
	30205	水费	2.20	0.00	2.20
	30206	电费	64.80	0.00	64.8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1.00	0.00
	30211	差旅费	20.50	0.00	20.5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0.00

表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14	租赁费	113.45	9.00	104.45
	30215	会议费	8.00	0.00	8.00
	30216	培训费	10.00	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50	0.00	6.50
	30226	劳务费	287.11	10.00	277.11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10.10	0.00	1,310.10
	30228	工会经费	19.18	19.18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20.25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0	12.0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0	10.90	14.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76	29.04	40.72
	30302	退休费	29.04	29.04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72	0.00	40.72
	310	资本性支出	5,013.95	8.00	5,005.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00.00	0.00	5,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5.95	0.00	5.95
	312	对企业补助	5,649.85	0.00	5,649.85
	31204	费用补贴	5,649.85	0.00	5,649.85
	399	其他支出	109.14	0.00	109.1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09.14	0.00	109.1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本级)	2023年	27.58	0.00	0.00	0.00	0.00	0.00	7.33	0.00	0.00	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25	0.00	0.00
	2024年	26.75	0.00	0.00	0.00	0.00	0.00	6.50	0.00	0.00	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25	0.00	0.00
	增减变化 金额	-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3,100.00	0.00	3,10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本级）			3,100.00	0.00	3,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0.00	0.00	3,1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00.00	0.00	3,1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100.00	0.00	3,10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等，保障单位基本运作。	2,510.02	2,510.02	0.00	
综合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综合管理工作经费、一般性支出、应急管理经费等项目，有效保障单位正常履职。	754.86	754.86	0.00	
科学技术事务	主要用于科技推广事务工作，出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分析报告1份，保障生命科学产业园公共技术平台及海洋园生物产业园公共技术平台运营维护，发放过渡所区租金扶持，促进企业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不少于18家，保障产业园区公共技术平台正常运作。	6,178.50	6,178.50	0.00	
产业发展监管	主要用于工业产业发展工作，开展至少1场产业政策宣贯会，出具产业规划报告2份，从而显著提高辖区规上工业企业对市、区相关政策掌握程度。	135.87	135.87	0.00	
能源管理服务	主要用于资源综合利用和信息化工作经费，2024年出具经济稳增长分析报告不少于3份，企业诉求分析报告不少于4份，公共场所WLAN覆盖AP数量达到至少380个，从而显著提升新区对企业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240.35	240.35	0.00	
商贸金融事务	主要用于商贸金融服务、招商引资事务、重大项目事务等，开展南澳码头项目运营筹备工作，对接新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的洽谈签约，积极推动重点项目落户，保障招商引资工作正常开展。	396.80	396.80	0.00	
科创服务事务	主要用于科技创新服务，完成海洋生物产业园固定资产处置评估工作，出具固定资产处置评估报告1份，有效保障海洋生物产业园固定资产处置评估工作合规性。	5.00	5.00	0.00	
对口帮扶	主要用于新区对口办工作经费、巴马工作组工作经费，组织新区党政领导赴对口帮扶地区访问至少1次，设立消费帮扶中心2个。统筹全区做好结对帮扶工作，引导社会力量促进对口帮扶和协作地区乡村振兴，发动各机关企事业单位购买帮扶农产品不少于800万元，引导社会力量筹集社会帮扶资金（物资）不少于300万元，有效推动新区对口帮扶地区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巩固。	55.00	55.00	0.00	
乡村振兴事务	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工作经费、深汕特别合作区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保障驻灯塔、顺天镇、源城区工作队运作，帮扶鲘门镇百安、民安、民生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助力开展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全面振兴。	1,069.14	1,069.14	0.00	
帮扶协作专项资金	主要用于新区对口帮扶协作专项工作，在2024年6月30日前拨付新区对口帮扶协作专项资金到河源源城区，推动新区与源城区产业共建和民生帮扶工作，助力源城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100.00	2,100.00	0.00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主要用于人才专项资金，发放扶持资金，发放深创赛奖金16组次，参加人才交流大会，租赁100平方米以上的展位，引导优质项目落户新区，为“双区”建设作出大鹏贡献。	500.00	500.00	0.00	
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要用于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生物产业高质量发展方面项目至少6个、科技研发创新发展方面项目数量至少20个、商贸金融业发展方面项目数量至少35个，实现生物产业机构营业收入至少6亿元、新区创新载体数量至少26个等效益目标。	4,295.00	4,295.00	0.00	
金额合计		18,240.54	18,240.54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参加各类市级展会2次，出具产业规划报告2份，公共场所WLAN覆盖AP数量不少于380个，南澳码头项目筹备系列工作完成率达到100%，发放深创赛奖金16组次，科技研发创新发展方面扶持项目数量不少于20个，安全生产巡查企业覆盖率达到95%，从而显著提高高新区科技创新类企业影响力，显著提高单位负责企业安全生产意识；生物产业机构营业收入超过6亿元，规上工业企业年产值增速20%以上的企业数量超过12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咨询报告数量	1份
			科技研发创新发展方面扶持项目数量	≥20个
			发放深创赛奖金组次	16组次
			运营维护产业园区公共技术平台数量	2个
			公共场所WLAN覆盖AP数量	≥380个
			参加各类市级展会次数	2次
			出具产业规划报告数量	2份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巡查企业覆盖率	≥95%
			各类市级展会服务验收达标率	100%
			公共WLAN无线热点在线率	≥90%
	人才交流大会展位布置合格率		100%	
	科技研发创新发展扶持项目通过比例		≥70%	
	时效指标	新区企业诉求分析报告出具频次	1份/季度	
		扶持项目申请到审核完成时限	≤150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重点项目概念规划成本	≤87万元
	创新型产业用房扶持补贴成本		≤277.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贫工作经费标准	20万元/人
			生物产业机构营业收入	≥6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规上工业企业年产值增速20%以上的企业数量	≥12个
对提高高新区科技创新类企业影响力的作用			显著	
对提高单位负责企业安全生产意识的作用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产业机构营业收入	≥6亿元	
		参加产业政策宣贯会企业满意度	≥8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